

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
金中基金（FOF）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一、重要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本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即可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7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自然日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截至 2026 年 7 月 24 日，本基金规模低于 2 亿元，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已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情形。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自 2026 年 07 月 25 日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本基金从 2026 年 07 月 25 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于 2026 年 07 月 27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71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7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最后运作日	12,042,605.88 份
基金份额总额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平衡级，并力争在此风险等级约束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战术资产配置策略、纪律性再平衡策略）、底层资产投资策略（证券投资基金精选策略、A股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公募 REITs 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5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4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相对平衡的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三、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557号《关于准予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的准许，由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23年7月24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2,010,827.7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出现了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事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决

定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 2026 年 07 月 24 日。本基金从 2026 年 07 月 25 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四、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会计主体：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最后运作日2026年07月24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497,343.87
结算备付金	40,559.75
存出保证金	21,08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19,395.13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12,012,745.13
债券投资	506,65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清算款	247,795.21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391.67
资产总计	13,326,571.74
负债和净资产	最后运作日2026年07月24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88.16
应付托管费	1,318.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5,290.90
负债合计	20,098.0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12,042,605.88
未分配利润	1,263,867.85
净资产合计	13,306,473.7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326,571.74

注：

1、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7 月 24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净值 1.1049 元。

2、本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蒋燕华、骆文慧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80007653_B5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基金财产分配

1、清算费用

按照《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资产处置情况

截至最后运作日（2026年07月24日）止，经基金管理人以及基金托管人确认，本基金托管账户银行存款 497,343.87 元，结算备付金 40,559.75 元，存出保证金 21,086.11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19,395.13 元，应收清算款 247,795.21 元，其他资产 391.67 元，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等负债 20,098.01 元，资产净值 13,306,473.73 元。其中现金资产类中包含的应计利息将于每季度结息日结算入账，此后新产生的利息将在销户结息时一次性结清。

截至 2026 年 08 月 28 日，本基金于最后运作日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已变现，变现金额为 12,590,681.69 元。

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在清算期间产生的律师事务所律师费等其他清算费用，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具体金额以缴费通知为准。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应计利息均为预计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或支付金额存在差异，支付时以银行实际结算金额为准。清算过程中各项利息及费用与实际结算金额的尾差由管理人承担。

3、清算期间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26年07月24日）基金净资产	13,306,473.73
减：清算期间（2026年07月25日至2026年08月28日）基金净赎回金额	2,071,253.73
加：清算期间（2026年07月25日至2026年08月28日）收入	74,794.92
其中：利息收入	3,441.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9,564.11

投资收益	350,850.67
其他收入	67.33
减：清算期间（2026年07月25日至2026年08月28日）费用	41.14
其中：其他费用	41.14
二、2026年08月28日基金净资产	11,309,973.78

注：

1、资产处置后，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2、投资收益为清算期间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处置损益，同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投资收益的金额。

4、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备查文件目录

（1）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6年07月24日清算审计报告

（2）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天弘永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财产清算小组

2026年9月10日